拟审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建设地点 | 建设单位 |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| 建设项目概况 |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|
| 1 | 年产2万台（套）实验室设备、智能化设备、管道设备生产线迁建项目 |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伏牛路16号 | 河南英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| 河南洁达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| 本项目总投资20000万元，总占地面积214016㎡，主要建设综合生产车间、表面处理车间、预备厂房及其他附属设施。 | （1）大气环境：  营运期间废气主要为喷粉粉尘、固化有机废气、热水炉废气和食堂油烟。喷粉粉尘经负压收集后引至配套的可拆卸滤芯回收装置进行处理，最终由1根15m排气筒排放，能够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2二级标准（120mg/m3、3.5kg/h）要求；固化有机废气经抽风装置引至“光催化氧化+活性炭吸附装置”进行处理，最终由1根15m排气筒排放，可以满足《河南省地方标准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（DB41/1951-2020）（NMHC排放浓度限值50mg/m3）的标准要求；天然气热水炉燃烧废气直接由风机引至一根15m高烟囱排放，能够满足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3271-2014）表2燃气锅炉标准要求和河南省2019年度锅炉综合整治方案“加强燃气锅炉升级改造”相关要求（烟尘：5mg/m3；SO2：10 mg/m3；NOx：30mg/m3）；食堂油烟经高效油烟净化机处理后由高于屋顶排气筒排放，可以满足《河南省地方标准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41/1604-2018）的要求（小型餐饮业油烟排放限值1.5 mg/m3，油烟去除效率不低于90%）。  （2）水环境：  营运期废水主要包括表面预脱脂废槽液、主脱脂废槽液、脱脂后水洗废水、锅炉房定期排污水以及职工生活污水。生产废水经表面预处理车间内1套废水处理设施（设计处理规模为4m3/h，处理工艺为“生产废水→pH调节池→气浮池→絮凝池→沉淀池→缺氧池→好氧池→二沉池→车间排口”）处理后，再与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合并排放，锅炉房排污水直接由厂区污水总排口排放，本项目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系统，经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，达到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8918-2002)一级A标准要求，排入唐河。  （3）声环境：主要为泵机、风机等机械设备运行噪声，，经采取基础减振、厂房隔声、消声等措施后，项目营运期高噪声设备对四厂界贡献值可以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2类标准要求，厂区周围敏感点噪声贡献值均可以满足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096-2008）中2类标准要求。  （4）固体废物：  一般固体废物包括槽渣、除尘器回收灰、职工生活垃圾及化粪池污泥，除尘器回收塑粉回用于生产，槽渣、生活垃圾及化粪池污泥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；危险废物包括油水分离器收集油、生产废水处理污泥、废机油、废UV灯管、废活性炭、废包装材料等，采用密闭容器分类收集，分区暂存，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。 |
| 2 | 年产实验室设备3万套（台）生产线迁建项目 |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工业东路23号 | 北京森雷博瑞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南阳分公司 | 河南洁达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| 租赁生产车间面积16800㎡，建设木制品加工区、钢制品加工区及其他附属设施 | （1）大气环境： 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包括木制品加工粉尘、木制品加工有机废气、钢制品焊接烟尘和打磨粉尘。木制品锯切、排钻和雕刻过程粉尘产生量为7.46t/a，经设备自带的集气管道和布袋吸尘器处理后，由1根15m排气筒排放，可以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2二级标准（颗粒物有组织最高允许排放浓度120mg/m3、15m排气筒最高允许排放速率3.5kg/h）的标准要求；热熔胶熔融贴合过程会产生有机废气，主要为非甲烷总烃，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，根据项目无组织废气估算结果，其最大占标率为0.02%，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；钢制品加工区设固定焊接工位和点焊平台，焊接烟尘经焊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15m排气筒排放，能够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2二级标准（120mg/m3、3.5kg/h）要求；打磨粉尘产生量约0.2t/a，呈无组织排放，该部分粉尘粒径较大，颗粒较重，自然沉降快，其影响范围主要集中在车间内，建议企业在生产时注意加强车间管理并及时打扫，可有效减少对大气环境的影响。  （2）水环境：  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，排放量为2m3/d，主要污染物为COD、氨氮、悬浮物等，污水经租赁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，进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排入唐河。  （3）声环境： 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加工过程中机械设备生产设备噪声，经采取基础减振、厂房隔声、消声等措施后，项目营运期高噪声设备对四周厂界贡献值可以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2类标准要求。  （4）固体废物：  一般固体废物包括边角废料、除尘器回收灰、职工生活垃圾及化粪池污泥，边角废料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处理，除尘器回收木质灰、生活垃圾及化粪池污泥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；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，采用密闭容器分类收集，分区暂存，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。 |